

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

第 12 次委員會議實錄

時間：109 年 2 月 27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地點：總統府 3 樓大禮堂

紀錄：原住民族委員會錢乃瑜

主席：蔡召集人英文

出席：浦副召集人忠成、夏錦龍 Obay・Ataw・Hayawan 副召集人、林委員萬億、林委員華慶、林碧霞 Afas Falah 委員、雲天寶 羅信・阿杉委員、曾華德 集福祿萬委員(請假)、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Istanda・Paingav・Cengfu 委員、馬千里 Mateli Sawawan 委員、吳新光 voe-uyongana 委員、周委員貴光、Magaitan・Lhkatafatu 委員、謝宗修 Buya・Batu 委員、帖喇・尤道 Teyra Yudaw 委員、伊央・撒耘 Yiyang Sayion 委員、潘杰 Watan Teymu 委員、葛新雄 Mai 委員、孔賢傑'Avia Kanpanena 委員、陳委員金萬、Uma Talavan 萬淑娟委員、潘委員佳佐、鴻義章 Upay Kanasaw 委員(請假)、吳委員雪月、'Eleng Tjaljimaraw 委員、蘇美琅 Savi Takisvilainan 委員、林委員淑雅(請假)、詹委員素娟

列席：總統府陳菊秘書長、劉副秘書長建忻（請假）、夷將・拔路兒 Icyang・Parod 執行秘書、李副執行秘書俊佖、行政院原住民族基本法推動會副執行長(原住民族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伊萬・納威 Iwan Nawi、教育部范政務次長巽綠、文化部李常務次長連權、文化資產局吳主任秘書華宗、原住民族委員會鍾興華 Calivat・Gadu 副主任委員、總統府黃發言人重諺、第一局吳局長美紅（請假）、公共事務室張主任文蘭、土地小組蔡志偉 Awi Mona 小組召集人、語言小組童春發 Masegeseg Z.Gadu 小組召集人、歷史小組林素珍 Wusai Lafin 小組召集人、和解小組謝若蘭 Bavaragh Dagalomai 小組召集人、魯凱民族議會杜傳副主席

壹、召集人蔡總統致詞

浦忠成副召集人、夏錦龍副召集人、陳菊秘書長、還有我們各位委員，各位參與原轉會工作的同仁，以及收看轉播的朋友大家好。

最近因應疫情的挑戰，政府各個單位都上緊發條，全力投入防疫的工作，我知道包括各位委員在內，有許多的族人朋友，也都非常注重防疫。我要先謝謝大家，這一陣子的共同努力。

當然，一方面我們要做好防疫的同時，該推動的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工作，還是要繼續進行。

截至目前為止，原轉會的 5 個主題小組都累積了相當的成果，各小組以 3 年為期限的工作大綱，也逐漸地進入收尾的階段。

在今天的會議裡，我們特別安排歷史小組的林素珍召集人，針對「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的碑文設立和詮釋，發表工作報告。

歷史小組有一個重要的使命，那就是協助我們的族人，還原過去被忽略、被掩蓋的歷史真相，讓原住民族的歷史記憶，可以真正成為臺灣人民普遍理解，也可以共同分享的歷史記憶。

我事先翻閱了會議資料裡收錄的簡報，非常期待歷史小組待會的報告，以及原民會、教育部、文化部對於政府如何推廣原住民族歷史觀點的回應。

另外，前幾天是「世界母語日」，原民會舉辦了全國性的「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會議」，族人朋友期待的「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也正式成立了。稍後，我要請原民會的夷將主委，為大家報告這陣子族語政策的推動進度。

找回原住民族的歷史、語言和文化，讓原住民族不再失語，這是我 4 年前的承諾，也是過去這段時間來，跟大家一起逐步

達成的目標。

同樣的，下一個階段，也就是未來的 4 年，政府應該要為原住民族所做的事情，我們都會繼續努力來推動。

我要再次謝謝各位委員、各個小組，以及許多政府同仁的參與。我們現在就開始今天的會議，謝謝大家。

貳、確認本次會議議程

決定：確認本次會議議程。

參、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一：確認第 11 次委員會議紀錄。

決定：確認會議紀錄。

委員發言

一、伊央·撒耘 Yiyang Sayion 委員

撒奇萊雅族代表伊央·撒耘第 1 次發言。去年原轉會因為選舉的關係，只開了 3 次會。我希望今天的會議不是最後一次，希望在 5 月，我們這一屆委員卸任之前，會再開一次會議。

二、蔡召集人英文

我們預計 5 月還有一次會議。

報告事項二：本會歷史小組階段性成果報告案。

一、歷史小組林素珍 Wusai Lafin 小組召集人簡報

今天歷史小組將報告工作階段性成果，歷史小組的六大工作方向分別為：「檢視各階段國民教育課綱內有關原住民族歷史敘述內容」、「盤點原住民族相關文獻資料」、「以碑文重述原住民族集體記憶空間」、「原住民族通論和土地專書的書寫」，以及「推廣原住民族多元史觀」。本次報告子題於

2018年7月開始執行，名為「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碑文設立與詮釋」階段性調查成果。

原住民族是居住在臺灣最久的民族，但生活環境卻充斥移民拓墾和殖民統治者的歷史記憶，例如：記錄大庄事件神明顯靈協助平亂的臺東天后宮靈助平蠻匾，在此匾額當中並未敘述清政府重稅壓迫東部族人的事實；日治時期的吉野拓地開村紀念碑，記載的是以私營移民方式招募拓墾建立的移民村，但卻位於阿美族的生活領域。原住民族背後的歷史文化皆鮮為人知，其原因為臺灣社會欠缺原住民族集體記憶展現的空間。

為此，這一年多以來，本小組針對各族群重大歷史事件進行田野調查，共舉辦16場包含18個族群在內的諮詢會議，訪查地點遍及全臺，諮詢人數達230人。調查發現原住民族的生活領域中，至今仍充斥各時期殖民統治者侵略的碑文，以及數不清的拓墾紀念碑。目前具原住民族主體史觀的紀念碑文僅有7處，多數仍保留殖民統治者侵略的形跡。

歷史事件的另一面，是捍衛族人家園、土地的血淚史，但卻逐漸被後代子孫遺忘。因此，歷史小組在全臺各處調查諮詢重大歷史事件的族人，訪查他們希望如何紀念、詮釋族人的歷史，詳細內容請大家參考桌上的調查報告。在調查過程當中，有些族群相當積極，開始主動為自己的民族進行空間集體記憶的轉型正義，其中有泰雅族和布農族為自己民族建置歷史碑文的實例，如：大豹社事件的建碑推動，此為1900年日本人擴大開發山林資源，與三峽大豹溪附近的泰雅族人發生多次戰役，當時的領袖瓦旦率領族人對抗，但最後大豹社族人仍被迫遷移，事後由日本人立下忠魂碑。經訪查和舉辦諮詢會議之後，桃園市原住民族行政局在108年7月開始針對大豹社事件展開一連串建碑的籌畫，也陸續推動有關建碑事宜及諮詢會議。

另一個具體實例是花蓮卓樂屠殺事件紀念碑，此為

1915 年日本人在卓樂設了酒席，利誘布農族男丁，趁酒酣耳熱之際，殺害席間所有布農族人，並且推入預備好的大坑內，幸有其中一人逃出的屠殺事件。為讓此事件能被族人記憶且流傳，在歷史小組召開諮詢會議時，呂必賢鄉長和耆老提出要建置悼念亡靈碑文，於是便在 108 年 11 月於卓溪鄉的卓樂部落設立 1915 年卓樂屠殺事件紀念碑，紀念卓樂族人遭集體屠殺的悲慘事件。此紀念碑形式及碑文皆由族人設計，將卓樂族人口述的慘痛歷史記憶，化成紀念場所，廣為人知，而歷史小組在整個調查的過程當中，也將空間集體記憶的轉型正義思維推廣到各個地方。

經調查後發現，若要建立每個族群重大歷史事件的碑文，所面臨的問題不盡相同，包括土地確認、經費負擔、法令協調、族群共識等課題都亟待解決。又有建碑預定地位於國家公園、國有土地或私人土地等，這也是未來推動建碑時需要政府協助的地方。若無上述問題，在整個族群達到共識後，有些地方就很主動、願意為自己族人建碑，像卓樂的屠殺事件建碑就是一個典範。

以紀念碑文作為營造民族文化空間或集體記憶的再現方式，可以讓各族有紀念及訴說自己歷史的機會，讓後代子孫了解，祖先曾經如何英勇護衛自己的土地和家園，同時也有助於重建原住民族對本族的自信心和認同感。

在臺灣，每一個族群皆應有共享記憶、認同共同生活的地方，未來藉由碑文歷史記憶的轉型正義，民眾隨處皆可學習到原住民族的歷史，進而促成彼此的理解，實踐族群主流化社會。

最後，歷史小組非常感謝各部落耆老、族人、各縣市原民局(處)、文化局及各部落鄉長、代表，給予歷史小組諸多協助，透過會議與訪談勾勒出各族群歷史事件中族人的輪廓，以及在調查中突顯我族觀點的歷史事實。以上簡單報告，謝謝大家。

二、相關機關說明

(一) 原住民族委員會鍾興華 Calivat · Gadu 副主任委員

謝謝歷史小組召集人林素珍教授的成果報告。總統在 105 年 8 月 1 日代表政府向原住民族道歉，對於臺灣歷史只有漢人史觀，沒有原住民族史觀，有一段談話讓我們來回顧一下。

(播放影片)

在總統代表政府因為以漢人觀點、以強勢的角度來書寫歷史，而向原住民族道歉之後，本會隨即加強編撰、整理從 91 年起委託研究完成的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成果報告。

但是過去僅印刷出版 3 本，其餘的都沒有出版、印刷及公開發行。經過本會再次邀請作者檢視、增補內容後，在 105 年陸續出版了包括太魯閣、牡丹社、大港口、大崙崁、李棟山、大分及大豹社等 7 個重大歷史事件。本會在落實原住民族歷史正義政策上，不遺餘力，未來也會繼續研究出版其他的原住民族歷史事件。本會出版的 10 本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專書，現在請本會夷將主委送請總統參考。

這三年來出版的歷史書，將會分別寄送到政府出版品通路、大專校院相關系所及地方政府。除此之外，讀者也可以下載原民會 ALILIN 臺灣原住民族電子書城，在線上閱讀。希望能透過各種管道，讓民眾有機會接近原住民族歷史，以原住民族的史觀認識臺灣。

原民會在 2 月 19 日舉辦「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系列叢書的發表會，邀請各專書的作者及遺族一百多人，發表歷史經過與影響。藉由發表會，讓民眾有機會了解作者研究調查的歷史進程，以及族裔的多元觀點。

謝謝總統府李副秘書長俊俛及行政院林政務委員萬億蒞臨發表會，也給予我們很多的期許與鼓勵。在發表會中本會夷將主委也特別將每一本重大歷史事件的書籍交至每一位歷

史事件的族裔手中。

另外，針對歷史小組報告有關建碑儀式，本會在 106 年起開始製作大豹社紀錄片及委託研究調查，並在 108 年出版大豹社事件專書。為了積極推動建碑的相關事宜，本會也相繼召開 4 次諮詢會議，決議立碑事宜應該尊重族裔後代及部落族人的意見。昨天也完成設置大豹社事件的解說牌，以呈現大豹社歷史事件事蹟的對照，未來將規劃長期且系統性的保存計畫。

各位看左側照片，是位於新北市三峽區的大豹社忠魂碑，是為了紀念 1937 年效忠日本而在戰役中犧牲的日本警察及隘勇 12 人所建的紀念碑。右側是昨天完成的設置解說牌，以中文及泰雅族語書寫來還原歷史的真相，以便讓後代族人及社會大眾了解大豹社族人捍衛家園的重要歷史事蹟。

在後續規劃方面，原民會目前出版的 10 本重大歷史事件專書，由於發表會後反應熱烈，所以我們也將再版，並繼續研究出版其他的原住民族歷史事件。接著也會和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合作，透過媒體重塑原住民族史觀，例如：製作歷史劇及原住民族史觀的相關節目，讓更多民眾認識原住民族的歷史文化。

最後也要特別謝謝教育部的協助與配合，同意將這些歷史事件納入 12 年國教課綱，作為原住民族教育教材重要的參考資料。

(二) 教育部范政務次長巽綠

教育部非常謝謝歷史小組能夠經過一番很長的歷程完成這個專書的編撰。對教育來講，所有的學校非常期待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叢書，還有原住民族歷史通論，因為這些重要的成果書籍，可以納入我們正在進行中的 12 年新課綱。

在 12 年新課綱，配合《原住民族教育法》的修正，其實

很清楚強化了原住民族的教育。它的重點是針對全體學生實施多元的文化教育，在 19 項的議題裡，也增加了一個原住民族教育議題，學校可以訂在校定課程中進行，也強調各個領域的課程，不應該有對原住民族的偏見、歧視或錯誤內容，並明列促進全體學生對原住民族的認識與尊重，原住民族歷史文化的相關規定。

針對原住民學生我們是要推動加深、加廣原住民的民族教育，包含各個領域的文化回應教學方式，促使原住民在一般教育的課程，比如：自然領域、科技領域、社會領域裡面都能夠接觸學習自身的族群文化。

對這個調查的專書，我們會把它納為各個領域的課程教材，依照修正通過的《原住民族教育法》，每一個縣市都要成立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目前已經有 8 個縣市成立，還有 14 個縣市在今年會陸續成立，這個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的定位與功能，就是要研發與推廣原住民族教育的課程教材與教學方法，所以這一次的調查成果，還有原民會出版的歷史事件專書，都會提供給各縣市原資中心研發補充教材。

另外再提到建碑，教育部的中小學戶外教育實施原則，經與原民會共同討論後，會將建碑的地點與歷史事件，都納為戶外學習的重點規劃。希望經由這些對家鄉、部落的認識，能夠讓族人從歷史自我表述、轉型正義為起點，進而凝聚共識，建立屬於自己的歷史紀念方法與詮釋。我們會繼續往這個方向深化努力。

(三) 文化部李常務次長連權

針對歷史小組階段性的成果報告，文化部做以下回應：

根據歷史小組林素珍召集人的研究，臺灣有許多原住民的民族重大歷史事件，有些欠缺原住民族觀點的紀念碑，譬如說是以統治者的角度設立。

其次，有些已有原住民族的紀念碑，卻不一定符合當地族人的詮釋觀點，而且無相關法令可以協助進行永續性的管理維護。

因此，鴻義章委員曾在原轉會會議提出，為東臺灣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建立具有我族觀點的紀念碑。為此，文化部文資局在 107 年 4 月 27 日召開第 1 次諮詢會議，109 年 1 月 6 日由本人及原民會召開第 2 次諮詢會議。這一次諮詢會議由本人、原民會、鴻義章委員、吳雪月委員、林碧霞委員、吳新光委員、孔賢傑委員，以及歷史小組林素珍召集人召開會議，結論有 5 點：

第一，由文化部與原民會共同規劃成立原住民族歷史紀念碑規劃小組，負責紀念碑設置的相關事宜。

第二，由文化部就鴻義章委員提案的 5 個案例先行規劃臺灣原住民族史蹟文化委託研究案，執行調查紀念碑設置需求與方式。

第三，由文化部擬定紀念碑設置的要點草案，再交由小組討論。

第四，紀念碑設置地區如具有文資身分，由文化部為主管單位，協助縣市政府提報文資審議與設置紀念碑等事宜；如不具有文資身分，由原民會協助當地的鄉鎮公所設置。

第五，紀念碑設置地區是否要成立文化紀念園區，由原民會進行研議。

為此，文化部的因應措施，短期先就花蓮縣 5 案著手調查，近期就將規劃擬定原住民族重大歷史文化事件紀念碑設置要點，長期則將就全國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紀念碑設置，進行通盤考量與輔導。

5 個原住民族重大事件的位置，第一，大港口事件是 1878 年清朝與阿美族因土地開發所引起的戰爭，紀念碑是國人設

置，但握手言和的意象沒有經過討論，所以不符合族人的詮釋觀點。

第二，新城事件是 1896 年日軍與太魯閣族因爭奪山林資源發生的戰役紀念碑，為日人設置，沒有原住民族的觀點。

第三，威里事件是 1906 年日軍與太魯閣族因採集樟腦問題發生戰爭，紀念碑為日人設置，非原住民族觀點。

第四，七腳川事件是 1908 年阿美族的七腳川社因不堪日方長期欺凌而發生戰爭，紀念碑為國人設置，但目前缺乏永續管理的維護與經費。

第五，太魯閣戰役是 1914 年日方為平定太魯閣族而發動進攻，紀念碑為國人設置，但與戰場相隔甚遠，設立地點有爭議性。

為什麼我們要擬定「原住民族重大歷史文化事件紀念碑設置要點」？因為依據現在的原基法第 10 條，政府應保存維護原住民族的文化，目前文資法的相關規定，主要是針對文物和古蹟，全新建築物是不屬於保護的對象。目前設置紀念碑的法規只有《忠烈祠祀辦法》，因此，我們研議擬定的設置要點有以下幾個重點：

第一，碑文內容：須具有原住民族史觀，呈現臺灣的主體性，符合當地族人詮釋觀點。

第二，外在形制：尊重當地族人之意願與想法，碑體造型與設立位置，皆需經由部落討論。

第三，紀念儀式：具有一定的紀念儀式，與當地族人記憶經驗連結。

第四，永續傳承：可長期經營維護成為歷史教育的教材，成為臺灣教育文化的一部分。

目前設置的分工，具有文資身分的是由文化部輔導，非

文資身分的是由原民會輔導，主管機關是由當地縣市政府。

最後，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的歷史澄清，我們目前的作法是，第一，文化小組會針對花蓮縣 5 案，進行我族觀點紀念碑的設置作業，作為後續相關作業的示範。第二，文化小組將持續與歷史小組合作，針對其餘 13 項重大歷史事件，建構我族觀點之文化詮釋。第三，進行各紀念碑之形制與內容之研擬，務求符合當地族人的期待，具有多元史觀，彰顯臺灣文化與歷史主體性。

三、委員發言及相關回應

(一) 蘇美琅 Savi Takisvilainan 委員

召集人，各位長官，各位委員，大家好，聽了剛才的發表，非常的感動，我們去年參加了原住民族正名 25 週年紀念。然後，這一次再看到有 10 本原住民族歷史事件叢書，二十五年來，我們現在可以做到這樣的進度，我看到了政府用非常正面積極的態度來面對原住民族過去的歷史。

參加 10 本專書發表會後，我有幾個意見想要提出來：

第一，我們做了很多專書還有一些碑文的設立，但是我覺得更積極的應該是要朝向原住民族歷史完整性的建構。要不然，我們都是看到一個事件、一個事件，或者應該是說，每個族都該有一個完整性的歷史建構歷程。

第二，歷史事件剛剛教育部也提過，是要推廣到各學校，但因為我們在學校的現場上，很容易理解到老師的工作非常的忙碌，這一些工作必須是額外的去實施，或者是讓老師們有一個研習，是週三教師進修或者是由教育部統一的讓每一位老師都能夠去接觸這個專書，去研讀它、認識它，然後老師在教學的時候，才可以用原住民族的角度、原住民族的史觀態度進行教學，這樣我們就會離族群主流化越來越接近。

另外，專書需要發到各校去，也一定要再成立老師們的

週三進修、或者是全國性研習，讓每一位老師都能夠更認識原住民族的歷史及文化，謝謝。

(二) 吳委員雪月

我延續剛剛校長的議題，我上個禮拜三也特別來參加這樣的活動，族人大家的反應也都非常好。那天，當我要坐火車回花蓮的時候，我心裡在想，那麼好的事情應該要讓更多人知道，但這 10 個事件裡，只有七腳川事件是曾由原舞者演過，是在 2008 年七腳川事件百週年的時候，但因經費有限，這齣戲只演了 4 場，是否有機會延續這樣的活動？因為當天我也聽到很多族人說，是不是可以演成電影？我覺得先從七腳川事件，也許我們可以再濃縮一點，再做得更精緻一點，然後由這個出發，讓更多人來看，這是我的意見，謝謝。

(三) 潘委員佳佐

總統、各位長官、各位委員，有關於臺東天后宮靈助平蠻事件，只是單一的小事件，在各個地區都有漢人對於原住民族地區開發的狀態，包含許多地方都有一些鄭成功的廟，他們用鄭成功來鎮壓各地，這只是其中一個針對信仰的事件。

從今天歷史小組的報告裡，我覺得這是一個起點，我們應該將縱深拉到四百年前荷蘭人上岸傳教，如何的把西拉雅的祭司全部集中管理，變成獵巫行動。

因為有信仰被破壞的狀況，這也是後續歷史小組需要去處理的，包含宗教、文化。在我們臺東曾經針對大庄事件進行布袋戲的演出，利嘉部落卑南族如何被貶低，在這個布袋戲裡都被赤裸裸地展現出來。這些都需要去跟這些表演團體溝通，還有包含基督教、天主教、道教、佛教等宗教團體，如何的能夠溝通，讓他們也針對這個事件有個處理。

近期還有一些事，我之前有提過案，不到 10 年的時間，有天主教的神職人員跑到部落，把他們的祭司帶沒收等等，

還有這種事件發生，這些都是要深入檢討的，謝謝。

(四) 林碧霞 Afas Falah 委員

謝謝總統、原民會出了這 10 本書。我建議針對歷史小組剛剛發到大家手上的這本資料，第 130 頁提到花東公路的拓建，這個範圍應該再擴大，包括花東鐵路、花蓮港、花蓮機場的興建、蘇花公路與中橫。尤其我們在豐濱可以聽到老頭目，告訴我們他們怎麼懸掛在牆壁上，怎樣鑿洞的經過。所以這個部分要把範圍再擴大，也讓大家知道，假如交通是經濟發展之母，我們同時來回顧當初我們的祖先，怎麼流血流汗造就了現在的花蓮，甚至是東臺灣！我覺得這一段的歷史不能再被淹沒下去。

第二，感謝文化部剛剛提出將擬定原住民族重大歷史文化事件的設置要點。我要建議林務局，會議資料的第 136 頁提到土地小組第三個工作針對原住民族神話、發源地、祖靈地、聖地，剛好就是林務局現在掌管的，那有沒有可能比照文化部的作法，設置一個辦法？

最後跟教育部結合部分，應該融入到我們教學裡面，讓老師們了解有這樣的一個過程，能夠納入到我們教材裡面，才能夠真正的讓我們的小孩子了解當初的原住民，如何在這個地方發展，這是一個重點，以上，謝謝。

(五) 'Eleng Tjaljimaraw 委員

總統、秘書長、副秘書長、二位副召、夷將執行秘書，maljimalji 大家平安。

原轉會時至今日已經要邁入第 4 年，促轉會也邁入第 2 年，在這當中有一項非常重大的工程，我們完成重大歷史事件出版。總統透過國家的機制，把四百年來的冤屈，都一一讓大眾看到，這對原住民來講是一個非常大的禮物。因為這是我們曾經看不到的，我們所讀的歷史、所讀的地理都沒有，

所以我們對自己的歷史非常陌生。

現在，促轉會或者原轉會公布的歷史真相報告書，都已經一個個出爐了，這是歷史真相。

林素珍老師和歷史小組，對我們原轉會是非常重要的，他們提供了相當多的案件，卓樂事件都有被登錄在原民會出版的書中。

促轉、原轉有三個主題，分別是歷史真相、轉型正義及和解，三者都能達到，就是一個完美、美好的句點。我要說真相已經有了，下一個歷程大概就是如何透過國家機制，進入到公義，這也是我們大家所期待的。其次，我滿感恩上禮拜六原民會辦理歷史事件系列叢書的發表會。

因為進入到這個委員會，很多事件讓我們珍藏，尤其是我們可以互相了解，原來我們每一個族人都為了守護部落而被侵略過，都經歷過很多的苦難事件。

現在我在想，包括我們歷史小組報告的，我看它也是一個文獻，1867年在這個島嶼曾發生美國商船羅發號事件，這個事件是非常特殊的，它是原住民與美國直接談判，我覺得這是一個非常重要的事情。

因為族人是出於自衛，而外來的政府是擾亂了原住民的生活，當時便有以主體性和國家簽訂平等條約，這個地方也顯示了我們臺灣不是屬於滿清、不是屬於中國，這個是最直接可以證明的。

但在上禮拜的發表會，以及在歷史小組的研究，好像比較看不到，我覺得這是非常重要的，這是第一次原住民以自己主體性跟國外簽訂合約的事件，如果它是一個真實事件，希望可以被重視，以上，謝謝。

(六) 馬千里 Mateli Sawawan 委員

首先，上一次開會時我們還很緊張，這次開會我們已經

看到蔡總統以 817 萬高票當選，恭喜您！

在紀念碑設置上，我們也非常的贊同，但卑南族目前好像還沒有進行，我個人認為蔡總統代表中華民國政府向臺灣原住民族道歉的歷史意義，也值得考慮設置一個紀念碑在總統府的前方。

卑南族是比較務實的民族，對於紀念碑的設置，建議是希望在我們關心的這些法案的推動，可以在前言說明，這個法案是為了什麼樣的原住民緣由，所以設置這個方案，這樣的紀念方式我覺得會更有意義。

在立法院上個會期時，其實有好幾項原住民關注的法案沒能完成。其中一項是「原住民族歷史正義及權利回復條例草案」，不曉得府方或者行政院，在未來的推動上有什麼規劃？

另外我想要請問總統，原轉會在您下一任總統任期還會繼續召開嗎？還是由您親自主持嗎？

最後，提出我個人比較關心，有關上一屆立法院通過的《反滲透法》，這樣的法律不曉得在我們原鄉地區的管理上或相關的問題，族人是在關心，其實滲透的情況也是蠻嚴重，不曉得原民會或者國安單位對於這樣的情況，有沒有什麼樣的因應機制？謝謝。

(七) 蔡召集人英文

我簡單的回答一下，我們在選後馬上就進入到疫病的處理，整個政府都優先在處理肺炎的疫情。因為立法院換屆，上（第 9）屆最後一個會期沒通過的法案，都因屆期不續審，需要重新提案，所以我們會再跟立法院、行政院好好的談一下。

行政院在下一個階段的重點在哪裡，我們可能也要跟行政院來討論。所以，您剛才提的幾個問題，是不是給我們的

幕僚以及行政院來進行討論，讓總統府和行政院的權責分配上做的更好，讓問題的處理也可以更順利，這些事情以及你的發言我們都記下來。另外我們 5 月還會開會，相信到時候我們的幕僚會和行政院討論出一個具體的想法，謝謝。

(八) 雲天寶 羅信·阿杉委員

我看了李棟山事件這本書，今天我要表達的意見是，我的長輩、叔公也在這一次的戰役光榮為族人犧牲，戰死李棟山戰場，泰雅族人看待這件事，是泰雅族人抵抗日本侵略，我們視為「戰爭」，寫歷史的人要特別小心謹慎。日據時期之前，泰雅族人是一個部落、一個 qalang，qalang 就是家園，可譯成國家，保護自己的家園是天經地義的，日本統治臺灣之前，泰雅族是沒有被國家或任何政府治理過，所以泰雅族人的觀念是一個部落、一個家園、一個國。

李棟山事件，我認為「事件」二字要改掉，因為在泰雅族的認知裡，沒有「事件」而是「戰役」或「戰爭」。李棟山海拔一千九百八十多公尺的至高點，這個地名叫 tapung，正好控制 3 個大的社群 mrgwan、knazi、Mkgogan。我們祖先在這地方已居住了數百年，李棟山就是我們部落的傳統領域，有外人入侵我們的領域，我們當然全力抵抗。

在以前沒有電話可聯絡，族人是用狼煙，狼煙升起部落族人就會集結李棟山下方，就是我們的馬石部落，當時祖父就是部落領導人(頭目)，叔公在那次戰役犧牲了，但是李棟山事件這本書並未記載，也未訪問過當時土地上的族人，我不能理解他們調查的過程，我只希望往後應繼續調查真相。

在部落族人的立場，這不是事件，這是一場戰事、戰爭。族人數十次的攻擊抵抗死傷慘重。我四歲多祖父及父親相繼辭世，這些故事是媽媽在我十幾歲時告訴我的，我的叔公帶十幾位青年人夜襲攻打李棟山日本人軍營，這個戰場我們稱之 tapung，這個戰役我們泰雅族人叫 mciriq，戰爭之意。

另外，恭喜總統高票當選。最後我還是要肯定，因為下一次我不知道是不是還能夠在原轉會裡面，所以我還是要肯定在你帶領政府期間，是「原住民」這三個字最光榮的時刻，就是這三年多。因為我從事公務也好、民意代表也好，和中央單位的接觸，從來沒有這麼光榮過。「你有事情，我們來解決！」解決這件事情，包括原民會、包括過去很難理解原住民問題的內政部等，都能想要協助解決許多原住民的問題。這都是因為有蔡總統之前的道歉，讓大家很認真的在檢討，或者是幫忙我們原住民，我想我們還是用掌聲來謝謝總統，然後也期盼要繼續把我們的自治法、土海法、傳統領域劃設依序完成，這個是最完美的，希望總統能夠在未來的四年來完成好不好？

(九)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Istanda·Paingav·Cengfu 委員

一個國家要更有公義性，這個國家的總統是非常的重要。中華民國遷臺之後，和原住民族及臺灣人民很親近的總統，就是我們的蔡英文總統及她的執政團隊。我的公平、公理所看到的，一個在領導國家，制定政策法案，執行轉型正義，這個人就是蔡英文總統。我這一輩子不會忘記，也會感謝所有的執政團隊。

我從第 1 次委員會議一直到現在，比較重視轉型正義的議題，今天要再跟總統報告的原因是，因為沒有十全十美的在處理。首先，我希望所謂的原住民保留地，要正名為「原住民族土地」，我們原住民認為這是我們的土地，怎麼變成外來政權保留一些土地讓給我們，保留也不好聽，應該是現有原住民使用的土地，都要正名為「原住民族土地」。

第二是部落公法人，一直到現在行政單位都沒有在實施，以前的部落就是部落自己管理自己，那就是要合法化部落公法人，一定要實施，不可以再拖。我們部落要自治，未來希望取消部落村長的選舉，用部落公法人的方式來管理部落，而不是村長選舉，讓兄弟姐妹為了村長翻臉，致使部落

被分化，所以請總統儘速讓行政單位提早實施部落公法人。

第三是增劃編案，林萬億政委在行政院透過原民會主委、林務局，進行盤點並修正增劃編的原則。但最近看到族人用增劃編的方式申請祖產地，處理方式又回到以前要航照圖，原本在公所已經認定是符合增劃編，但是地方的林務單位一樣採用過去的方式，刁難我們歸還祖產地的方式，所以我希望林務局局長要協調所屬單位，整個公務員的心態需要轉型正義，該還給別人的就要還給別人，這非常重要。

再來，昨天我們有討論《國土計畫法》，很多的國土部落規劃，像我的部落—拉芙蘭里部落，部落會議決定是要改建地案，但是行政單位不依照我們的決議，就用農四去處理，我們本來就是農舍是農四了，我們要的是建地案。所以我昨天也特別跟內政部邱次長反應這個問題，我覺得轉型正義，整個行政單位的心態要改變，轉型正義的力量才會在國家的行政處理上，達到公義的目標。我希望林務局一定要交下地方林務單位，重視增劃編，因為這是原住民土地，不可以繼續一直被政府霸占，那是我們的財產啊！你怎麼可以搶我的土地、我的財產，所以這個非常、非常的重要。

轉型正義，土地就是核心，包括歷史事件都跟土地有關，土地就是資源，所以外來政權為什麼發生那麼多的事件，就是跟土地資源有關係。我相信總統在未來的四年會帶領我們臺灣會越來越進步。亞洲最好的總統就是蔡英文總統，謝謝。

(十) 林委員華慶

針對剛剛伊斯坦大委員提問，我這邊稍微做說明一下。有關原住民保留地的增劃編，其實很多族人朋友都誤以為林務局是在實質審查，事實上我們現在做的是要件審查，也就是申請要有哪些要件，實質審查則是在鄉公所階段，我知道很多的增劃編申請，它申請需滿長的一段時間，其實問題是出在鄉公所沒辦法備齊相關的要件。所以我不太清楚伊斯坦

大委員所講的個案，我想會後再跟委員了解，但林務局現在就是依據相關規定，所需要這些要件，如果公所確實備齊相關要件，林務局不會去刻意調查，因為我們沒有做實質審查。特別是現在我們也請各林管處都要特別留意時效問題。

剛剛林碧霞委員也特別提到，希望林務局跟原住民的各個不同族群，或者部落來對話，有關在國有林區的這些聖域、祖靈地或者是神話，這部分我們其實已經開始了。我也特別在前年，當時林委員提出阿美族豐濱的聖山位在花蓮的林班地，責請我們花蓮林管處楊處長，他和委員親自踏勘好幾次，我自己本人也親自到臺東大武排灣族的姑子崙舊社，也跟當地族人說，如果他們有整合的意見，不管是要重新整理舊社的石板屋，或甚至增劃編為公有的原保地，林務局都會全力配合。

我們現在跟苗栗南庄的賽夏族合作，把原本在林班地裡，過去部落成年禮的場域盤點出來。現在族人也希望運用這塊土地來發展部落的文化或者生態旅遊。

這邊也向林委員報告，您提到神話，我們從去年開始，針對阿美族的神話故事製作成繪本，取名為「樹上的魚」，即將在3月正式出版，希望在下一次開會的時候，我們可以把這本書送給每一位委員來參考，這是一個非常動人且饒富哲理的神話故事，我們希望如果各委員有任何好的意見，也可以告訴我們，我們都會配合來辦理，以上。

四、蔡召集人英文結論

謝謝，這個議題就先討論到這裡，如果還沒有發言的，我們等一下還有發言的機會。

對於剛才歷史小組的報告，非常感謝小組召集人所帶領的研究小組，以前原住民族的歷史，大多是由統治者或者優勢族群來詮釋，而忽略了族人的觀點；現在，原住民族終於能找回自己的主體性，用自己的觀點來書寫跟紀念歷史。

剛才也談到「事件」、「戰爭」用詞的問題，可能我們現在所做出來的東西，或許它不盡然的反映出我們族人對自己歷史的觀點，所以我們可能只是一個開始，後續還會再進一步地來讓歷史可以更完整的呈現。

今天看到歷史小組的報告，就是我們推動歷史正義工作關鍵的一步。我剛才也很高興地聽到各部會的回應，包括原住民族委員會陸續出版原住民族的歷史專書、教育部重視課綱及教材的改變，以及文化部在文化資產保存上的作為。關於如何公平呈現多元的歷史觀點，也希望可以繼續努力下去，不是出版完書籍，就把這個事情完結了。

我相信我們後面還有很多的事情要做，包括歷史小組在內，原轉會的5個小組累積的工作成果，都是原住民族共同寫下的歷史，也是往後推動相關政策的重要基礎。我要請小組的夥伴們，依循「釐清歷史真相、促進社會溝通、提出政策建議」原則，將工作成果妥善彙整、保留，也請幕僚單位持續提供協助。我相信這是關鍵的一步，但不會也不是最後一步，我們後面還有很多可以共同努力的地方。我們進行下一個議題。

報告事項三：世界母語日－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推動情形報告案。

一、原民會夷將·拔路兒 Icyang·Parod 主任委員簡報

首先，我特別要花一點時間跟大家說明，因為這張照片別具歷史意義，呈現的是來自全國將近四百位的語言推動工作者，於2月22日至23日從各地匯聚在圓山飯店共同討論原住民族語言發展。這也是原民會第一次舉辦凝聚語言推動者的大型會議。在此非常感謝總統，於國政忙碌中親自出席，給予語言發展推動者勉勵，另外，也很高興有十多國的使節、代表蒞臨開幕式。

總統在105年8月1日代表政府向原住民族道歉，同時也承諾要在一定時間內制定《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細數

過去的 12 年，原民會與各部會都非常積極的推動語發法立法工作，但因諸多因素無法完成，就在總統道歉後不到一年，法案旋即通過，完成了原住民族語言發展的重要里程碑。而且，語發法的專法性質並非各國皆有，我國早於各國完成，也彰顯了政府推動原住民族歷史正義及轉型正義的決心。

因為語發法的通過，在 2017 年、2018 年美國自由之家針對世界自由度報告評比，特別把臺灣的自由度從 2017 年的 91 分提升到 93 分，該報告中特別點出這 2 分的差距與關鍵因素，即是因為總統的道歉，並且完成承諾通過《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

政府完成立法之後，相關部會的預算便大幅成長，106 年有關原民會語言推動的預算僅有 1 億 1 千萬元，隔年因法案的通過則提升 5 倍達 5 億元之多。

不僅如此，教育部關於族語推動的預算因為專職化之後，至少有 1 億 2 千多萬元的經費，是支用於族語專職推動聘用及支援教師。此外，也不能忽略原民廣播電台及原民台的設立，其中將近百分之五十的節目是製播原住民族語言節目及課程。簡言之，其預算與族語的發展息息相關。就目前而言，中央部會的預算中，原民會及教育部合計已高達十二多億元。《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通過後，政府也在近三年中陸續完成 7 個重大的語言推動政策與措施，以下將簡要地向大家報告。

首先，在 106 年 6 月，原民會為鼓勵地方公所依據語發法規定推動族語公文，很高興第一份的族語公文是來自花蓮的阿美族。這份公文別具意義，是透過族語書寫布達有關原住民土地所有權發放事宜。同時，原民會亦積極鼓勵各鄉（鎮、市、區）公所在地區推動標示雙語化，像臺東金峰鄉公所即用中、排雙語呈現，特別要跟各位說明，底下的標示雖是英文書寫符號，但其實是排灣族語「金峰鄉公所」的

意思。

此外，106年8月9日聯合國世界原住民族日，總統親自主持 Alian96.3 原住民族廣播電台的開播，此傳播媒體的設立也宣示政府保障原住民族的媒體近用權，讓族語的傳播可以持續的在全國被收聽。

接著在 107 年 4 月，推動原住民族地區各鄉（鎮、市、區）公所、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以及都會地區的族語推廣人員，共 117 人皆給予固定薪資，來負責族語聚會所、家庭語料採集及語料記錄，並協助各公所、直轄市、縣（市）政府推動族語復振工作。

107 年 5 月，臺灣率先推動瀕危語言師徒制，師徒制是由口說流利的族語老師擔任師傅，協助有意願學族語的族人，以全天候全族語的方式教學，每天學習族語 8 個小時。另外原民會也提供至少 3 年的薪資，讓族語老師教導已瀕危的族群得以傳承及捍衛族言。簡報中右手邊這位年輕的原民台族語主播，就是從不會說族語的狀況，經過老師的訓練，現在已經是拉阿魯哇族在原民台的族語主播。目前師徒制的學群，共有四十多位工作者在推動，也謝謝教育部在 107 年 9 月後加入，與原民會共同落實族語專職化的工作。

在此，特別向各位委員報告，我曾擔任新北市議員，在都會地區經常遇到許多支領鐘點費的老師，尤其是族群人口數少的族語老師，每月的鐘點費相對更少，更曾聽到在過去幾年裡，一個月的待遇僅五千多元，在《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立法通過後，教育部便有母法可設置專職化的族語老師，稍後教育部會做更詳細的說明。

接下來在 108 年也成立了全國 16 族的語言推動組織，各個族群由下而上組成自己的語言推動組織，並由原民會提供經費補助，讓各語推組織自主地推動自己的語言。在此，也很感謝去年 12 月語言共識會議時，陳建仁副總統在忙碌

中撥冗參加共識會議。最後，在今年 2 月 22 日我們成立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照片就是所有董監事成員，之後有關語言研究與推動，就會由語發基金會來持續落實語言復振工作。

在下一張的簡報中，會讓大家更清楚了解，《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與《國家語言發展法》相繼立法通過，以及《原住民族教育法》的大幅修正，讓原民會、文化部及教育部在中央有更好的分工合作機制，落實 3 大法案推動語言發展。在地方政府部分，原民會透過共識會議達成地方公所協力推動族語復振的工作共識，所以從互助教保中心、沉浸式幼兒園到教育部國民教育階段的學習，再到部落大學以及所有的教保員、族語老師、語推人員、語推組織及族語保母，迄今從事語言推動工作人員已經高達二千一百多人，這是三年來非常具體完整的語言推動工作。

最後，我們非常感謝在 2 月 22 日，總統親自出席語言發展會議，給與會的人員致詞勉勵，讓我們的語言被世界看到，同時也親自表揚績優人員與機關。同時我們透過該會議，示範在正式場域裡落實語發法，我們的語言也是國家的語言，所以連我本人和原民會同仁都用族語來呈現，而這也是原民會成立 21 年以來的創舉，主任委員第一次很努力的用有限的族語來致詞，我也很感謝原民會邱文隆專門委員，他也是首次用布農族語在這次會議裡做專案報告。更令人感動的是，臺東縣政府一位非常年輕的科長也自告奮勇用族語簡報，這也顯示其實在公共場域裡使用族語報告並不困難。大家應該仍記憶猶新，在上次的原轉會委員會議，語言小組召集人童春發教授已經破紀錄，用排灣族族語在總統府簡報，也謝謝總統給予我們族語友善的環境，從總統府出發開始推動，激勵並敦促我們要持續推動下去。

其實這樣的示範與搭配機制並不困難，只要有耳機、同步口譯都可以跨越語言的障礙，而這也是語言發展會議最大

的嘗試與壯舉。在當天我們也表揚績優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績優族語推廣機關與瀕危語言學習員，在此我要特別轉達受獎者的心聲給總統，他們因為親自從總統手中接下獎項並獲當面肯定與勉勵，都非常的感動，要我特別轉達感謝之意。

最後請一同回顧當天會議的點點滴滴，將語推人員受獎的心得與大家分享。

（播放影片）

二、教育部范政務次長巽綠說明

剛才看到原住民族語言發展的進展，真的覺得非常高興，教育部一直是和原民會攜手共同推動語言教育及紮根工作。我們簡單的回溯一下歷史：民國 87 年制定的《原住民族教育法》，規定政府應該提供原住民學生學習族語歷史及文化的機會，到了 90 年開始推動 9 年一貫課程，實施原住民族的族語教學。大家記得這個時候是沒有正式的族語老師，到了去年我們大幅度地修正《原住民族教育法》，鼓勵族語教學，提供幼兒多元教育照顧服務，還有沉浸式幼兒園，同時也開設原住民族語語文班，然後，最重要一點是提供所有的學生，都有機會學習原住民族的語言與文化。

12 年的新課綱，我剛才在歷史小組的回應裡也提到了這一點，基本上國小每週會有一節的原民語言課程，國中至少在彈性學習課程每週至少有一節，重點學校，每一個學校校訂課程就要開設 6 個學分。

除了《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國家語言發展法》通過之後，預定在 111 年 8 月起高中都要完成語言的學習配套，所以其實有很多工作是夷將主委特別提到，我們談到很多都是師資的部分。12 年國教課綱實施以後，我們看到 108 年剛開始的第一個學期，國小開設原住民族族語的班級達到 9,600 班，比去年增加 1,300 班；在國中開班有 1,700 班，增加了 200 班，在國

中、小學習原住民族語的學生人數總計達到 43,000 人，這麼多小朋友都在學習他們的族語。

學習族語必須要有完備的教材，各位可以看到從 91 年到 95 年，我們完成 38 種族語的九階課程，104 年到 106 年繼續完成總共有 42 種族語的九階教材，106 年到 107 年陸續從這個六階往九階發展，今（109）年到 111 年，配合國家語發法會編輯完成十年級到十二年級的族語教材。這些教材除了實體的紙本教材外，全部都有線上的課程，可以重複的練習、學習，這個部分也和原民會做了很多的合作。

我們最重要的一點是啟動、培養正式的族語老師，同時讓公費的原住民老師具備更好的族語能力。108 年我們已經發布中小學階段，還有今年 5 月國中及國小培育師資的課程。另外，在原住民族的重點大學一共有 8 所，逐年來開辦正式的師資培育班，培育原住民族文化語言，還有民族教育的師資。

關於民族教育部分，內容該如何設計？是由教育部和原民會共同討論，基本上尊重原民會各族群規劃。我們同時也啟動族語文師資多元的培育機制，包括在職與職前訓練。培養正式的師資的管道有學士後的教育學分班、在職進修等。

另外，在公費老師的部分，在甄選時，至少族語要達到中級以上，畢業時要達到中高級。我們每年確定有 70 名的公費生，這是根據各縣市政府提報所需的公費師資人數。族語教學支援人員，剛才夷將主委特別提到，從鐘點授課領鐘點的薪資，一直進步到專職的師資，我們在 106 年和原民會開始合作試辦專職教學資源人員，當時培養了 80 名，107 年與 13 個縣市共同徵選出 112 名專職的族語老師。到了 108 學年度，15 個縣市共有 151 名專職的族語老師，這都是由教育部進行補助。現在在教育的現場，教育資源人員大概有 957 人、現職的正式老師有 258 人，正式老師可以同時教授族語文、專職的族語老師是 151 人。

跟大家大概報告一下，這個數字會繼續成長、繼續深化，從課程一直到師資的培養還有教材。現在請大家看一個將近 4 分鐘的短片，講原住民族教育推動二十年來的回顧、成長及成果。謝謝。

三、委員發言及相關回應

(一) 吳新光 voe-uyongana 委員

首先，要肯定我們原民會夷將主委和教育部對我們族語的努力奉獻，繼續加油、我們支持你。

現在針對有關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推動方案執行情形，就部落族人的看法，做以下說明。

首先，要感謝總統兌現承諾，給我們一個非常重要的語言發展法。現在我們已經有了語言發展法的法規依據，確立了族語為國家語言的地位，也建置了語言發展中心及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在圓山大飯店舉辦 2 月 21 日世界母語日活動，更是盛況空前！共同展現了維護母語的決心，接著就是要考驗行政部門實際執行的智慧，個人長時期從事母語志工的經驗，認為若要務實有效的執行，必須關注以下幾點：

第一，行政部門心態的調整，必須揚棄過去一直採行由上而下、採漢族思維及管理原住民的心態，過去政府大多僅採個人田調為研究，收集原住民族語與文化，以滿足政府典藏資料，或作行政績效，但多為不完整及不被族人所認同。在此強調我們應該以總統由下而上之民意及夷將主委以部落為主體的施政理念，以謙卑的心態作為出發點。

第二，只重族語而排斥傳統文化。早年原住民族語是因教會的努力得以逐步提倡復振，但部分宗教明確是支持族語，卻反對祭典等傳統文化，甚至迄今仍反對子女參加原住民祭典活動，公部門深受早年原住民教材是純漢族思維影響、全國統一的漢字，再翻成自己的族語。原住民族語認證也是完全採英檢

的模式，公部門及教會皆刻意的忽略了原住民族語與文化的關聯性，部落族人對原住民族族語跟文化是無可分割的，行政部門應重作審視。

第三，復振族語文化執行方案之建構，為執行族語及文化復振工作，公部門必須先建構一個完整可行的執行方案，執行方案不應只考量專家學者或是行政部門的看法，因為復振族語文化的主對象是各族群、各部落，不應忽略標的族群的主體性。由於族語和文化是公部門無法深入探究的領域，可針對各族群遴派之族群代表作為政策之師。

第四，實際執行復振工作者為部落組織，對族語及文化部分，原民會受國家制度組織與法律、法規的限制，僅僅只有維持原住民族群呼吸的功能，並無帶領原住民族群成長、發展實力，所以屬公務系統組織之原民會，應優先協助建構屬原住民族知識體系、國家體系跟民族體系，兩大系統組織合力，共同為原住民事務而努力。若沒有部落組織系統的參與，原民會族語文化復振工作則屬緣木求魚。

第五，在原住民族傳統知識系統建構當中，主管機關原民會主要任務應為導引及統籌規劃，對族語文化部分原民會有長時期的主導地位角色，需調整轉換至行政指導的角色，專家學者也應調整為從旁協助的角色，是教原住民釣魚，不是送魚給原住民吃；是教原住民怎麼做，而不是幫助原住民去做。

以上各項，請行政部門能重作思考。行政部門的態度及各族群的參與度，著實為原住民族語言、文化復振的成敗關鍵。

(二) 浦副召集人忠成

臺灣原住民族的語言在聯合國 UNESCO 的審定中，幾乎都已經是極度危險的語言。在座年紀跟我差不多的，大概都有一個非常深切的認識，如果我們這一代不能夠復振、活用民族語言，我們大概也不必期待下一代會翻轉過來，因為會講族語的就是我們這一代，所以我們責任也就更加的重大。2 月 22

日原住民族語言發展基金會正式成立，總統也在場，我想它的任務有很多。但是我是覺得，這麼多年來我們的原住民族語言的調查研究，透過許多語言學者投入，從中央研究院的院士李壬癸，一直到非常多相關語言學者的調查，基本上已經充分足夠了、基礎已經打好了。

基金會最重大的任務，基本上就是族語的推廣與活用。這些年原民會推動的族語認證，我只能打到 58 分，是不及格的，但是可以補考，因為大部分通過族語認證的孩子，還是不能開口說族語，所以將來我們希望語發會正式運轉之後，可以將更多的人力資源投注在復振、推廣、活用語言。語言不是光做調查、研究、編教材，開口說就是了！多一個人說族語，我們語言的生機就會出現。

我們非常的高興，也感謝教育部，國前署支持住在花東地區的一批阿美族老師、主任、校長及族人。他們準備要推動阿美族沉浸式實驗學校，要從小朋友開始一路慢慢拉起來。現在由東華大學的民族學院來承接這個計畫，在座的謝若蘭教授和我都有參與，我們希望這些點點滴滴，包括已經在進行民族實驗教育的一些學校如博烏瑪等，一起努力活用族語！

在這個階段，族語的復振真的是要大家通力合作，我們不能在這裡只是一直在感謝總統，結果我們自己都沒有實際的行動。我自己本身在東華大學也在教鄒語，現在族語的推動、族語的復振就是我們開始要行動、實踐的時候。我們在這個第 12 次的原轉會會議，12 次其實是另外一種圓滿的意涵，所以就開始行動吧！僅提供以上淺見和所有委員、族人們共勉。

(三) 葛新雄 Mai 委員

我要提出就是拉阿魯哇文化祭場的設置，文化祭場對拉阿魯哇是非常重要的地方，我們族人期盼能有文化祭場，希望文化部與原民會的協調能早日定案。我在上一次原轉會委員會議也提過，希望執行單位能夠盡快處理，尤其應該優先處理，因

為對弱小的民族難得有祭場，這個文化祭場是我們學習族語的地方，也是我們傳承文化的地方，所以一定要設置。希望政府能重視，這對弱小的族群來說是非常重要的！麻煩我們執行的單位能夠盡快完成，謝謝。

(四) Magaitan · Lhkatafatu 委員

總統、副召集人、秘書長，大家好，我是 Magaitan · Lhkatafatu。(族語發言)

過去我很少可以在部落裡面聽到年輕人，或是和我年紀相當的族人能夠用邵語來講話。在《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的推動下，全面性的鼓勵族人能夠去說族語，在這其中我們邵族其實是屬於瀕危語言，我們在部落裡面所看到的情況，就是臺語、國語都會講，但是 lalawa 邵族語就沒有人會講，因為用不到。

原民會針對瀕危語言的設計，應該讓族人覺得講族語其實有它可以用的地方，不管你的小孩也好、老人也好，它串起了從老一輩人慣用族語到小小孩都能夠在部落裡面，說族語能夠生存，能夠有它的必要性，在這邊給這一個政策，我代表邵族給予最高的肯定，謝謝。

(五) 孔賢傑'Avia Kanpanena

我們的心情是一樣，我相信未來 4 年還會有很多改革的措施，尤其是我們原住民的部分。但我這邊還是要講，防疫的部分很謝謝總統還有行政院相關部會的帶領，目前可以說是備受國人的肯定，我們不能做防疫，只好做好自主健康管理，扮演好自己的崗位角色。

我現在以原轉會委員身分，感謝總統成立原轉會。事實上我們原住民的權益，仍有很多努力的空間，但是總統帶領我們一個觀念的提出，就是給我們一把鑰匙打開了原住民的濫觴，打開來讓社會知道，總統的道歉影片引起了主流社會很多的注

意。原來以前在教育上所散播的知識與訊息都是不對的，這讓臺灣走向越來越健康的族群關係，是非常重要的。相信未來歷史定位絕對會給總統很大的肯定。

回到正題「語言」部分，我也要呼應拉阿魯哇族的葛委員，我們的能量已經少之又少，剛剛在會前會，葛委員說他們有 10 位族人還可以流利的聽、說、讀、寫。我的資訊則認為他們只有 2 人，而我們只有 1 人。

剛看影片，臺灣這麼美麗就是因為有多元的語言、文化，我們這些即將在地球消失的文化語言，真的需要原民會或是文化部，專案規劃復振，讓我們找回自己的語言文化。

現在原民會很努力推動瀕危語言師徒制，但限制的對象還是太嚴格，應該增加或是放寬，我相信效果會更好。

此外，部落族人在意的自治、土地、語言及文化，未來都要回到自治的區塊。我也呼應吳新光委員所提族群委員代表應由「各族遴選派任」。其實總統也用非常的高度，像原轉會委員也是由各族推舉代表產生。我們常常說自治和土地為什麼很難推動，就是因為空間上我們面對另外一個已經存在的結構，如果要跟他們衝撞一定會受到很大的反彈，所以我們去要求別人，但我們自己都沒有做到，我們原住民內部都沒有辦法做到下放給族人自己去做自治的決定，所以吳新光委員提到所謂族群委員代表是希望跟總統報告，以後不管是內閣怎麼樣，也能夠尊重各個民族，謝謝。

(六) Uma Talavan 萬淑娟委員

總統、各位先進大家好，我們平埔族群也很需要剛剛浦副召說的沉浸式語言學校，目前整個政策部分，對平埔族群是非常的弱，真的很希望將來我們原住民能有一個全族語的大學。

首先，在身分法的部分，我對總統有兩個感謝：第一，感謝總統對平埔族群身分的承諾。雖然立法院上一屆修法沒有完

成，但累積這個經驗，我們都會更穩健地前行。第二，恭喜總統連任，尤其連任後您的承諾沒有改變，這是要特別感謝您。

在這裡有兩個建議，第一，法案目前據說已由原民會列為優先法案提送行政院，但立法院目前只有一個優先法案，就是防疫及紓困條例，倘若通過則表示立法院不會再有其他的優先法案，在這個情況下，我們還是要敦請總統多費心，督請行政院儘早在這個會期送到立法院，也請您協調立法院完成修法，能在這個會期完成是最好的。

上一屆修法走到最後一步沒有通過，我們大家普遍覺得受傷，主要還是因為我們不明白為什麼沒有通過？已經剩下最後一步，卻不了了之，我們有不受到重視的感覺。希望接下來能夠縮短過程。我們很肯定也信任總統，若有什麼困難也能夠讓我們一起參與來解決，這個部分不知道總統是否認同？也許總統有更好的想法？

第二，相信總統也了解到，不管在語言、文化、教育、土地等議題上，甚至人事的組織，在身分法未通過，還沒有取得平埔身分之前，我們所遭遇的問題，在目前的政策下，大部分是無法被照顧到的，這個困境您在第 10 次原轉會委員會議，有特別回應這個部分，您大概是說會全力促成《原住民身分法》修正案的通過，在通過之前請原民會研究看看可以先行協助的地方。

目前我們三位平埔族群代表也有提出很多建議，但好像也還沒有具體的進展，針對這樣子在下個禮拜會有平埔的專案會議，希望相關層面的權責部會都能夠出席，特別是我們很期待重視平埔族群議題的林萬億政委能夠再來關心我們，謝謝。

(七) 夷將·拔路兒 Icyang·Parod 執行秘書

針對萬委員的發言，我們有好幾次的會前會也都有簡單的說明，關於《原住民身分法》的修正案，原民會的立場已經很清楚了，我想萬委員、潘委員及陳委員都知道我們最後這一哩

路沒有走完，在立法院卡了很久，我們自己內部需要凝聚共識，就可以順利來完成共同追求的目標，這是我們未來接續要努力的地方。

在身分法還沒修正通過之前，雖然我們能做得很有限，但我們還是持續將有關平埔族群語言復振計畫、師資培訓、教材編輯、生活會話班與教會學習班，甚至各聚落的推動做法，都盡可能在有限資源下努力推動。這部分會持續強化提升，以前平埔小組的預算相對比現在還更少，我們現在已經將近一年 2 千萬元經費，但後來我們發現實際經費不只有 2 千萬元而已，還有我們與文化部、教育部的溝通平台裡，有很多相關如文創、文化的推動預算，我們都可以和相關部會合作。甚至於我們在會前會提到培力計畫完成，結穗期後透過地方創生的預算，逐步落實有關平埔文化的推動，我們會持續來努力，謝謝。

(八) 語言小組童春發 Masegeseg Z.Gadu 小組召集人

因為談語言所以我格外的敏感，現在我們慶祝有了《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及《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設置條例》，可是我都沒有聽到如何營造一個學習與教學母語的環境？關鍵是如何發掘部落裡面的能量，成為全母語的活動、全母語的教學。

小學放學後 5 點到 7 點間，我們該如何營造孩子在部落裡全母語的快樂學習，學校的母語教育應該是把最美麗的，在學校裡面來分享，營造母語環境才是目前基金會最該著力做的，我覺得這個是關鍵。不然 10 年、20 年之後，還是停留在現有的階段，所以語言發展基金會的董事委員們，要相當用功去發掘、營造母語環境的可能性，沒有母語的環境，再怎麼教都一樣，非常的緩慢。

我認為要有生命學習母語的地方，是要在部落，我相信部落有預備好要做這件事，但我們也要去研究、去發現進階性或者是區域性考量，讓學校是分享語言最美麗的部分。歌謠、故

事、講話或者對話都可以，但是在哪裡營造？在媽媽的肚子裡，那就是在部落裡面！

我曾說過語推就是要努力營造學習環境。我個人長期關心這些事情，在做這個事情的時候，唯一的生機就是要這樣做，才有根、才有母體，讓語言有生命力！我的建議，也是我的期待，謝謝。

（主席就延長會議時間取得過半數委員同意）

四、蔡召集人英文結論

我們非常感謝原住民族委員會的報告，也謝謝教育部的回應。

找回原住民族的語言，是政府這幾年持續努力的目標，很高興在很多族人共同參與下，一步接著一步持續累積了重要的成果。政府的責任是營造學族語、說族語的友善環境，所以我們通過法律、設置基金會、增加預算，也建立全職族語老師和族語推廣員制度，期待這些措施能夠成為族人朋友們的後盾，我們會繼續和原住民族一起努力。

我相信，現在只是一個開始，我們必須要培養更多師資，讓我們的小朋友或者年輕一代，擁有基本的語言能力後，到了一定的程度時，再把它往前推進，變成更貼近我們生活層面、文化藝術等專業層面的運用。

我們會加速來做，但是我也相信大家跟我一樣，可以理解這其實是一個長期的工作，而且如果我們中間把它緩下來，或者是怠惰下來，可能就回不去了，所以這恐怕是需要我們大家持續的努力，謝謝。

肆、討論事項

案由：檢陳「第 12 次委員會議委員提案一覽表」並擬具處理原則，提請討論。

提案說明

夷將·拔路兒 Icyang·Parod 執行秘書

本次會議委員提案總共有 25 案，經過會前會大家充分的討論與意見交換之後，這 25 案因為都是涉及具體政策建議、行政興革或特定個案權益等，所以建議送行政院研處後函復大家。

決議：依幕僚單位擬議意見辦理。

委員發言

一、帖喇·尤道 Teyra Yudaw 委員

首先，有關禁伐補償，去年我們很多部落的族人都陸陸續續排隊申請禁伐補償，所以要我今天代表他們當面向總統表示：「謝謝，謝謝總統，有妳真好」。現在不單只有我們太魯閣族，其他的族群也在申請。

我要報告兩點，第一，有關亞泥真相調查，1 月 19 日召開真相調查的第 7 次會議，由林萬億政委主持，從這次會議裡面，亞泥、部落族人及政府三方的代表，在互動中大家都彼此交換意見理性討論，對話的氣氛有時非常凝重，但也滿和諧，嚴肅當中也有幾分熱情，彼此都已經逐漸累積了對話溝通的經驗。

我要在這裡肯定三方的代表們，他們都非常的努力，也藉此向總統及在座的各位委員報告真相調查的進度如下：

目前總結的報告尚未定稿，3 月中還需要再召開 1 次會議做內容的修訂，之後會經過行政院核示通過後才是最終的版本，到時候才能夠對外公告。

我作為族人代表，還是要鄭重的表達我們族人的觀點，族人認為亞泥租用原住民保留地的過程當中，企業與國家都有明顯的行政瑕疵，兩者需擔負的責任程度並不相同，族人認為國家應該承擔的責任要大於企業方，國家應該賠償道歉、發還土地，避免再犯，並且修補長期以來族人的損失與傷害，同時和企業方協力共謀在地的永續發展。

另外，我們部落族人也提出 4 點要求：第一，107 年 12 月 15 日第 3 次的正式協商會議，決議推動礦場轉型暨部落永續發展工作坊，擴大族人參與、凝聚共識。這個決議案停擺了一年多都沒有執行，現在應該以積極態度來辦理，才能夠在全體共識下，規劃政府補償及向族人道歉的具體方案。

第二，居住安全工作小組會議應該要繼續召開，不要停擺。部落族人和社會大眾，最想知道的是向下挖礦的最終地形，以及靠近部落旁邊的山壁，到底會不會被挖掉？目前都沒有明確的答案，這件事情政府必須勇敢的面對，不要閃爍其詞，碰到這個關鍵點的時候，目前都是閃爍其詞。我們族人、社會大眾非常關心聳立在太魯閣峽谷入口的工廠。因為我在主持亞泥三方會談，大家會向我追問是怎麼了？怎麼還在停擺？這不是只有族人，是整個社會大眾共同關心的事情。

第三，《礦業法》應該拿掉老舊的霸王條款，踐行原基法諮商同意規定。族人希望總統能夠敦促立法院早日修法，實踐真正的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

第四，原轉會第 2 屆委員任期即將在 5 月 19 日屆至，我們族人也很關心下一個 4 年，原轉會是不是再繼續推動？剛剛也有其他委員關心。此外，族人也很關心行政院曾經提出「原住民族歷史正義以及權利回復條例草案」，這個條例草案立法院有沒有要通過？族人非常希望在蔡總統第二個任期裡，這些對臺灣非常有意義的工作都能夠持續下去，謝謝總統。

二、林委員萬億

關於真相調查的進度，目前在結論的部分取得共識，建議的部分即將在最近和亞泥協商，當然我們也還要和部落協商，如果三方都接受，就會送到三方會談做報告，之後才送行政院和到原轉會做說明，以後我們就會針對建議通過的來執行，以上說明，謝謝。

三、夷將·拔路兒 Icyang·Parod 執行秘書

針對剛剛林萬億政委所提，其實其他委員也很清楚過去將近3年，我們三方都持續進行對談。雖然居住安全的會議沒有定期召開，可是其他委員也看到亞泥或經濟部，都持續在做設施的改善。

所以如果按照目前的進程，剛剛林萬億政委所提結論的部分、建議的部分，如果三方都可以取得最後的共識，相信在林萬億政委的協調之下，還有帖喇委員的主持下，應該會取得最後圓滿的共識。如果共識達成，我們希望可以在下次的委員會裡面做結案報告，公布真相。

四、陳委員金萬

我提的第21號提案，是請原民會公布最新調查的平埔族群人口資料。我覺得這件事情很重要，因為所有政策的擬定都是從人口數據開始。

之前也有做過人口調查，但裡面最大的問題，就是它和我們耆老的歷史認知差距頗大。以北投社為例，北投社可以分為頂社、中社、下社，單單是頂社大概就有三、四百人，連中社、下社加起來就超過五百人了。可是我們從原民會的調查資料看到的卻是，我們的人口數居然是個位數。

想想看以前清代時，曾經調臺灣的平埔族群到中國大陸打太平天國，我們北投社、三貂社都有人參加，而且打勝仗回來還封地給我們，怎麼可能到了日本時代會是變成個位數呢？

我們北投社被日本人迫遷時，日本用軍警勢力威脅我們，我們也有族人被嚴刑拷打、深受重傷才回來；可是基本上沒有發生戰爭、沒有被屠殺，所以那些人是跑到哪裡去了呢？為什麼數字會差距這麼大？我覺得很重要的一點是，在做人口調查研究時忽略了當時歷史背景的因素。

現在法定原住民的人口調查，數據上還算滿客觀的，那是因為日本政府對法定原住民施行理蕃政策，差異化的政策相對的對他們有一些保障，而對平埔族群施行的是一般化政策，即所謂的同化政策。日本政府是要把平埔族人同化成漢人、甚至是日本人，所以他不希望平埔族群繼續講母語、繼續維持他們的生活樣態，就是要同化你也比較方便管理。

在 1935 年調查的平埔族人口資料，事實上是某種程度反映了日本政府對於臺灣治理，包括對平埔族殖民同化的成果，所以我們很多的族人當時有的沒有登記，是害怕被迫遷、被徵收土地而沒有登記，或者是登記後又被塗黑，像這些特殊的歷史情境，我覺得必須還原到當時的歷史和社會狀態去理解。以我們北投社附近的毛少翁社、金包里社，頭目家族都沒有登記，整個唶哩岸社的族人也都沒有一個人登記，這不是很奇怪的一件事情嗎？

我也知道要處理人口統計的事情，有一些步驟與優先順序，我們必須先從熟的部分開始處理，可是我希望我們既然透過內政部在做這些人口調查的時候，也應該重視我剛剛提到的「當時沒有登記的，或登記後又被塗黑的」，這些事情呈現在我們目前得到的統計資料裡面，有一個很大的問題，就是南北差距的問題。因為我們知道日本政府的首都就在這裡，所以它呈現出來的數據就是產生很大的南北差距。南北差距的問題影響到我們現在施行的平埔族群復振措施，包括剛剛提到的語言復振和活力計畫，為什麼這些行政措施很難過得了大甲溪以北，我覺得原民會應該要重視這個問題，謝謝。

五、周委員貴光

我要用母語來表達對總統的感恩。(族語發言)

您辛苦了，您在帶領著這一個島嶼，划向光明的正途上。有很多人誤解，不了解總統很多的政策，所以我在這邊特別用母語對您這樣的辛苦表達感謝。

選舉之前，您對蘭嶼的承諾都做到了。但是有少數鄉親誤解，在此我要向所有的鄉親報告，蔡總統是對原住民是最貼切的總統。這三年多的時間，政府給蘭嶼的改善工程經費，環島公路有 3 億元、機場有 7 億 9 千萬元。

今天蘭嶼核廢料貯存場補償金 25 億 5 千萬元，還給了三、四十億包括很多的政策都在裡面，沒有一位總統像蔡總統這樣子。所以鄉親，你們對總統的誤解，包括林資政，你錯了，你做為一位長者，必須要了解，到底哪些是錯的，不是因為別人的慫恿就去抗議，這樣對總統來講，在禮節上是有一些微失的，所以我們要請總統忍耐。我相信蘭嶼大多數的人都沒有說不要這樣的補償，我也要在這邊感恩總統，非常有耐心的接受這樣的批評，謝謝你。

蘭嶼是離島地區，本來鄉親叫我不要去參與原轉會會議，他們說武漢肺炎疫情很恐怖，但我必須將鄉親的付託在總統面前做說明和表達。所以我還是要來，託我的內人幫我買了這個口罩。

在 SARS 期間我擔任鄉長，當時政府對蘭嶼的控管是非常有效率的，是阿扁總統任內。面對這次疫情，目前蘭嶼有 130 戶的民宿業者，大概流動的遊客是 2,600 人，這個流動的人口數等於是蘭嶼人口 5,200 人的二分之一，因此擔心在蘭嶼沒有口罩、沒有消毒液的狀況之下，政府應該考慮如何補充這個部分。我們船班一天有 8 個班次，載客量可達 2,100 人，8 班的飛機每天有 168 人，這樣就可以知道調查出來，蘭嶼整個遊客的多寡。

建議中央在整個防疫上不要有所謂的漏洞，不要有一個個案在蘭嶼，蘭嶼的人口太少了，一個案例就可能讓蘭嶼變成沒有人要去的島嶼。蘭嶼紅頭部落的意思即人山人海、人口眾多，早期人口數將近一萬人，在民國 42 年之後，人口僅剩下大約一千八百人，就是受到之前曾發生嚴重疫情的影響，使人口銳減。這次疫情的發生，我們希望政府能夠防堵，讓蘭嶼鄉親及觀光遊客的安全會受到保障，謝謝。

六、夷將·拔路兒 Icyang·Parod 執行秘書

謝謝周貴光委員，有關回溯補償金部分，其實我們最要謝謝的是林萬億政委，林政委在總統交辦下逐步完成蘭嶼核廢料貯存場設置決策過程真相調查，並公布真相調查結果，去年總統特別親自到臺東宣布回溯補償金 25 億 5 千萬元。這部分我想周委員很清楚，原來的每三年 2 億 5 千萬元本來就持續要補償給蘭嶼鄉的族人，25 億 5 千萬元是民國 89 年以前的回溯補償，這部分目前的最新進度是要按照由蘭嶼族人居多數董事所組成的基金會來運用這筆基金。

我想周委員剛剛的說法，是希望蘭嶼族人特別要理解，回溯補償與核廢料遷出是兩回事。核廢料如何遷出，經濟部正在持續規劃中，但 25 億 5 千萬元是因為總統三年多前希望我們做真相調查，如果需要補償的部分就補償，我想過程也要再次的跟每位委員說明。

至於因為武漢肺炎引起部落旅遊部分，我要特別向委員報告，今天行政院會議剛通過 6 百億元的專案預算，當中有包含原鄉地區旅遊業、民宿配套補助，之後我們都會跟族人做說明，以上補充，謝謝。

七、伊央·撒耘 Yiyang Sayion 委員

恭喜總統連任，有 817 萬人肯定您，但是我也要提醒您，當中原住民的選票還是只有三成，所以這部分還有很大的進步空間。2002 年阿扁總統在第一任時，提出平地造林政策，主

要目的是希望可以提供百分之五到百分之十的木材內需，2021年政策即將到期，臺灣最大的地主是台糖共有1萬1千公頃左右，其中花蓮、臺東大概有3千1百公頃，占百分之三十。去年很多回流的臺商希望回臺灣投資，找地建廠，我相信台糖是非常大肥肉，未來台糖的土地可能會釋出給財團使用，這會造成臺灣原住民，尤其花蓮的阿美族很大的傷害，阿美族會更沒有辦法取得傳統領域。我們在第5次原轉會會議，曾討論原住民族土地調查及處理委員會的成立及後續的辦理，我想請蔡總統要持續追蹤，是不是有按照委員會討論結果持續進行。

這是2002年10月26日，4千名原住民在總統府前集會聲援阿美族，耆老也在總統府廣場上老淚縱橫要求台糖返還土地的畫面。我現在雖然不是阿美族，但在42歲以前還是阿美族，所以我有責任和義務來為阿美族發聲。

（播放影片）

花蓮的土地不適合做精密儀器、大型儀器及綠能工業，主要有幾個原因：花蓮地震多、颱風多，不適合蓋廠；花蓮野生動物種多、毒蛇更多，我怕精密儀器的操作人員會被嚇跑；花東縱谷小黑蚊很多，會讓人很受不了，尤其是高科技人才；花蓮附近的草木多、樹木多、雜草也多，不適合建廠；花東縱谷太安靜，如果有廠房，很容易發現它有噪音；花東空氣也很好，如果有工廠排放廢煙，很容易被發現；花蓮水太乾淨，如果有排放廢水馬上就會被發現。另外，花東縱谷原住民個性很溫和善良，會讓高科技人才發現原住民過得非常舒服，所以他們會想放棄高薪高緊張的工作，想要跟原住民在一起，投入沒有污染的文化產業。

我覺得明智的政府應該記取教訓，不要重蹈覆轍，把工廠、工業放在花蓮這塊土地上。另外，原住民的特性跟天性，知道怎麼和地震、颱風相處，也知道與野生動物及毒蛇相處，我們有這樣的能力；也知道跟小黑蚊相處；知道什麼時候要安靜、在哪個地方不會製造空氣汙染、也有保護水源的能力。

原住民已經用 6 千年的時間來證明會保護這塊土地，這是無庸置疑，所以保護國體唯一的策略，就是把土地還給原住民，當地的原住民才能永續經營這塊寶島土地，以上是我的報告，謝謝各位。

八、潘委員佳佐

總統，前面很多人在稱讚您，可是我卻想哭，我們不要身分法，而是該如何還我們身分？從民國 46 年、48 年、52 年省政府時，就已經發文表示我們就是平地原住民，然而卻被後續的法案給推翻。民國 46 年、48 年、52 年，當時很多平地原住民也沒有身分，也是因為這個調查才開始有身分。因此這個建議能夠交到促轉會去做調查，為什麼之後會變成一群沒有身分的人。

第二，有關原轉會設置要點，建議下一屆原轉會能有巴宰族、噶哈巫、拍瀑拉、巴布薩、洪安雅、道卡斯、凱達格蘭、西拉雅、馬卡道、龜崙、巴賽、雷朗這些族群的代表，委員名額再增加至少 10 位，因為現在只有 3 位地區代表的情形下，有些是敵對的族群，在調查方面可能也會出一些狀況。

第三，《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未包括平埔族群，非法定原住民各族的出現、相關法條該如何保障我們？語發會與教育部要如何執行？能不能請做個答覆。

再者，土地問題之前有提案過，因為以前人不喜歡登記，只要看到這一塊石頭到那一片樹林之間就是我的土地，我們有族人就是在這個狀況之下，現在變成承租公有地、變成占用國有地，必須要繳租金、罰金，這個狀況就是因為當時沒有像現在政府的登記慣習，所以導致我們土地流失。

在《原住民身分法》未修正通過或者是我們有身分之前，該如何處理，是否有過渡期的法案讓我們能夠取得身分。否則，我們已經在這塊土地上流浪了 400 年，在自己的土地上被侵占了 400 年，到現在為止還有族人明明是自己的耕地，還被

隔壁的族人用兩個人證明，以現有的原住民保留地辦法合法的掠奪，這個狀況非常的嚴重，謝謝。

九、蔡召集人英文

謝謝，我們的時間已經到了，今天在會議裡面主要是聽取歷史小組的報告，及原住民族母語的教育。

剛才委員都有很多的發言，請將它做成紀錄，提案屬行政院層級處理的，就麻煩原住民委員會和林政委，交請行政院各部會研處，也請政委可以持續追蹤各部會處理委員提案的情況。

剛剛各位所提出來的很多建議，有些確實是長久以來所累積的問題，它的解決我相信也不會是總統下一個命令就解決了，因為除了有憲政體制上的問題外，還有很多的問題是長久以來累積出來的，牽涉到很多人、不同族群、不同的利益糾葛，也是造成我們看似簡單的法案，為什麼困難重重。中間當然有很多問題的存在，所以我想跟各位報告，有些我們討論的事情、我們希望達成的事情，確實在執行上或者在進展上，有一些或許不如大家期待的地方，但是這些都確實是一個很困難的問題，我們在第一階段的執政，把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的議題持續往前推。

後續我們也是一樣，用我們政府的力量，把這些議題再繼續的往前推。但我想跟各位報告的就是，是有很多的困難，我不會因為有困難就不去處理它，但是也希望大家能夠理解，困難的問題是需要時間來解決的，我們今天的會議就到這裡，謝謝。

伍、散會：下午 4 時 30 分